

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修订《董事、监事薪酬制度》事项之独立意见

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2017年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17年12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参加了本次会议。会议审议通过了“关于修订《董事、监事薪酬制度》的议案”。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审阅了该议案的相关资料，并向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进行了询问。基于我们的独立判断，现就该议案涉及的公司董事、监事薪酬事项（除独立董事津贴外）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根据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，经认真审阅，本次修订《董事、监事薪酬制度》的内容涉及调整董事、监事薪酬标准，并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同意。对于除涉及独立董事津贴之外的修订内容，我们认为本次修订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有利于完善公司的激励与约束机制，有效调动公司董事、监事的积极性、主动性与创造性，提高经营管理效益，同意修订《董事、监事薪酬制度》的相关内容，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（签字）：

郭全中

张会丽

施海娜

2017年12月28日